

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

浦财会〔2025〕7号

关于转发市财政局《关于开展2025年度上海会计高级（后备）人才培养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上海市财政局《关于开展2025年度上海会计高级（后备）人才培养工作的通知》（沪财会〔2025〕25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积极做好宣传工作，鼓励支持符合条件的会计人员报名参加。

特此通知。

新区业务电话：28282241 新区审核电话：58998367

附件：关于开展2025年度上海会计高级（后备）人才培养工作的通知

(本页无正文)

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

2025年4月30日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浦东新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5年5月6日印发